



报告类型
绿色金融框架第三方评估意见

评估认证标准
» 《绿色债券原则》
(Green Bond Principles, GBP) (2025年6月版)
» 《绿色贷款原则》
(Green Loan Principles, GLP) (2025年3月版)

行业
地方投资发展公司

国家/地区
中国

报告日期
2025年11月7日

联系人
刘明君
助理分析师
+852 3596 3052
kathleen.liu@lianhegreen.com

李珊珊
分析师
+852 3596 3037
sherry.li@lianhegreen.com

东台惠民城镇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三方评估意见 | 绿色金融框架

结论

不一致	一致	良好	优秀
-----	----	----	----

因素	评级
募集资金用途	良好
项目评估与遴选流程	优秀
募集资金管理	良好
报告	优秀
外部评审	良好

联合绿色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绿色”）审阅了东台惠民城镇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集团”）的《绿色金融框架》（以下简称“《框架》”）等系列文件，评估了公司在募集资金用途、项目评估与遴选流程、募集资金管理、报告、外部评审方面的工作。集团的《框架》获得联合绿色给予的“良好”的评估意见。联合绿色认定此《框架》及此《框架》中的合格绿色项目类别符合《绿色债券原则》（Green Bond Principles, GBP）（2025年6月版）、《绿色贷款原则》（Green Loan Principles, GLP）（2025年3月版）的要求。同时，联合绿色的评估还包括项目类别对相关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¹（United Nations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以下简称“UNSDGs”）的贡献。

¹ 根据（A/RES/70/1-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Transforming our World: The 2030 Agenda for Sustainable Development）的定义



公司介绍

公司材料

东台惠民城镇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是江苏省盐城市下辖县级市——东台市的重点国有基础设施建设与城市发展平台，核心业务聚焦东台市内的基础设施建设及安置房租赁与销售。依托坚实的政府支持，集团通过承接并完成东台市内多项具有战略意义的重点建设项目，在推动东台市经济社会发展进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公司可持续发展背景

相关政府政策

2025 年，东台市出台《[全面推进美丽东台建设行动方案](#)》，统筹推进绿色低碳发展、环境质量改善、生态保护修复、统筹城乡发展、治理能力提升、厚植生态文化等六个方面 23 项任务。这一举措标志着东台市在生态文明建设领域迈出了坚实的一步，为全市高质量发展和生态环境改善描绘了清晰的蓝图。

联合绿色的意见

作为一家国有企业，集团的核心业务与地方政府的可持续发展政策高度一致。集团积极贯彻地方政府的要求，大力发展合格的可持续水资源与废水管理以及可再生能源绿色项目，并为实现国家 2030 年碳达峰目标作出积极贡献。

基于媒体搜查以及取得的相关证据，联合绿色未发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集团截至 2025 年 10 月止存在任何重大的负面 ESG 新闻或争议性问题。

为了进一步解释资金用途和发行人可持续发展战略的相关性，可持续融资工具发行人常见的市场做法是按照全球普遍采用的报告框架（如全球报告倡议组织标准或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披露环境或社会信息，但集团目前还未披露相关信息。

A. 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材料

集团将分配与根据本《框架》发行的绿色融资工具净收益等额的资金，用于全额或部分资助和/或再融资符合下列合格项目类别（定义如下）资格标准的项目（“合格项目”）。

再融资项目可追溯的最长期限为 3 年，且本集团承诺在发行/借款后 24 个月内完成《框架》下每次发行净收益的全额配置。

1) 合格绿色项目类别和合格绿色项目描述/条件

合格绿色项目类别	合格绿色项目描述/条件
----------	-------------



及适用的 SDGs	
可持续水资源与废水管理 6 清洁饮水和卫生设施 	可持续水资源与废水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建设及安装污水处理设施，以减少环境污染； - 建设配套污水收集管网，以及建设和维护污水处理站与配套设施； - 建设、运营及改造城市排水防涝设施。 环境目标和效益 1) 气候变化减缓 • 增强城市应对气候变化的韧性 2) 污染防治 • 减少水污染物 • 改善水质
可再生能源 11 可持续城市和社区 	与以下领域的设计、制造、建造、安装及运营相关的投资、收购及支出： - 可再生能源系统，包括光伏太阳能及风力发电（陆上/海上）； - 可再生电力储能系统（即电池、电容器）。 环境目标和效益 1) 气候变化减缓 • 增强城市应对气候变化的韧性 2) 污染防治 • 减少空气污染物 • 改善空气质量

排除清单：

在任何情况下，符合条件的资产/项目（包括临时处理未分配的募集资金），不应包括在最新的国际金融公司排除清单中列出的以及支持和/或与化石燃料产业相关的下列活动类型：

-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国际公约协议的活动，或受国际禁令约束的活动；
- 武器弹药的生产或贸易；
- 酒精饮料（啤酒和葡萄酒除外）的生产或贸易；
- 烟草的生产或贸易；
- 赌博、赌场及同类业务；
- 放射性材料的生产或贸易（质量控制设备等被视为影响甚微且/或防护充分的放射源除外）；
- 涉及有害或剥削性强迫劳动或有害童工的生产或活动；
- 在原始热带森林中进行商业性采伐作业；
- 生产或贸易来自非可持续管理森林的木材或其他林业产品；
- 与化石燃料生产相关的项目；



- 与煤炭开采相关的项目。

联合绿色的意见

不一致	一致	良好	优秀
-----	----	----	----

联合绿色依照评估标准的相关要求，审阅了《框架》等系列文件，全面审查发行人在资金用途方面的政策。

经评估，联合绿色认为，集团已根据 GBP、GLP 对合格项目进行了明确分类。集团的所有项目均位于中国。该合格绿色项目类别符合中国《绿色金融支持项目目录（2025 年版）》的要求。

集团对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UNSDGs）的贡献有明确阐述。依据 GLP 的要求，集团对合格绿色项目的环境目标进行清晰披露。具体分析将在下文详述。

经沟通，拟用于再融资的资金比例尚不清晰。联合绿色建议集团在债券发行之前向利益相关方披露融资与再融资比例。。再融资项目适用最长 3 年的追溯期，较市场最佳实践期限更长。《框架》明确陈述了排除清单，其中包含 11 项活动、资产和技术。

联合绿色对集团在募集资金用途方面的评估意见是“良好”。

1. 合格绿色项目类别：可持续水资源与废水管理

符合原则的绿色项目合格类别

联合绿色认为，该《框架》下的此项目类别与 GBP 下的合格绿色项目类别“可持续水资源与废水管理（包括用于清洁水和 / 或饮用水、污水处理、可持续城市排水系统、河道整治及其他防洪形式的可持续基础设施）”，以及 GLP 下的“可持续水资源与废水管理（包括用于清洁水和 / 或饮用水、智慧灌溉及污水处理的可持续基础设施）”最为相关。

与《绿色金融支持项目目录（2025 年版）》、《香港可持续金融分类目录》和《欧盟分类目录》的符合性

联合绿色认为，《框架》中关于“可持续水资源与废水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建设及安装污水处理设施，以减少环境污染；建设配套污水收集管网，以及建设和维护污水处理站与配套设施”的描述，对《绿色金融支持项目目录（2025年版）》中的“6.4.5 城镇污水收集系统排查改造建设修复”以及“6.4.7 污水污泥处理处置设施建设和运营”有积极贡献。除此之外，《框架》中对于“建设、运营及改造城市排水防涝设施”的描述对《绿色金融支持项目目录（2025年版）》中“5.2.11水生态系统旱涝灾害防控及应对”领域的“河湖治理及防洪设施工程建筑”行业有积极贡献。

目前，污泥处理已被纳入《香港可持续金融分类目录》，但它强调了“通过厌氧消化或共消化产生并利用沼气或化学品”这一活动，而这在《框架》中并未提及。

联合绿色认为，这类项目部分符合《欧盟分类目录》中“城市污水处理”活动的定义，该定义



指出：“城市污水处理基础设施的建设、扩建、升级、运营和更新，包括污水处理厂、污水管网和雨水管理设施”。然而，《欧盟分类目录》对处理能力及处理技术提出了更高要求，这些内容在《框架》中并未提及。

主要相关的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

联合绿色认为该“合格绿色项目类别”对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UNSDGs）做出了积极贡献，特别是对目标 6（清洁饮水和卫生设施）的具体目标 6.b “支持并加强当地社区在改善水资源和卫生管理方面的参与”有较明显贡献。

环境效益

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的[数据](#)显示，2011 年至 2022 年，中国污水排放总量持续攀升，从 483.22 亿立方米增至 753.90 亿立方米。2023 年，污水排放总量约为 784.29 亿立方米。[联合国](#)提出，42%的生活废水没有得到适当的处理，这严重损害了生态系统和人类健康。

通过去除污染物、保护生态系统、保障人类健康、缓解富营养化以及支持可持续的水资源管理，污水处理成为[应对全球水危机](#)的一个重要工具。因此，废水的减排、回收、处理及再利用至关重要。根据《[盐城市政府关于印发全市城镇污水处理设施一体化建设运营管理实施意见的通知](#)》，盐城市制定了 2025 年总体目标，即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处理率达 70%。通过管网一体，推进污水处理项目，加强组织领导和职责分工，进一步加快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步伐，提高污水设施运营管理能力和水平。

盐城市地方政府充分践行国家发展政策《[“十四五”城镇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发展规划](#)》，健全污水收集处理机制。集团作为盐城市国有企业，积极建设和运营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设施，同时优化城市排水系统，这将在很大程度上实现污染防治的环境目标。此外，此类项目不仅有助于缓解极端天气情况下的城市内涝，还能增强城市抵御气候变化的能力，为实现减缓气候变化的环境目标发挥重要作用。因此，集团为建设节水型社会提供有力支持，为实现政府提出的城市污水处理目标做出积极贡献。

2. 合格绿色项目类别：可再生能源

符合原则的绿色项目合格类别

联合绿色认为，该《框架》下的此项目类别与 GBP 下的合格绿色项目类别“可再生能源（包括其生产、传输、相关器械及产品）”，以及 GLP 下的“可再生能源（包括其生产、存储系统、传输、相关器械及产品）”最为相关。

与《绿色金融支持项目目录（2025 年版）》、《香港可持续金融分类目录》和《欧盟分类目录》的符合性

联合绿色认为，《框架》中关于“与以下领域的设计、制造、建造、安装及运营相关的投资、收购及支出：可再生能源系统，包括光伏太阳能及风力发电（陆上/海上）”的描述，与《绿色金融支持项目目录（2025年版）》中“4.2.2 太阳能利用设施建设和运营”以及“4.2.1 风力发电设施建设和运营”的描述相一致。

此外，联合绿色认为，《框架》中关于“与以下领域的设计、制造、建造、安装及运营相关



的投资、收购及支出：可再生电力储能系统（即电池、电容器）”的描述，与《绿色金融支持项目目录（2025年版）》中“4.3.2新型储能设施建设和运营”的描述相一致。

《框架》中关于风力发电（陆上/海上）的描述符合《香港可持续金融分类目录》中的“风力发电”。此外，《香港可持续金融分类目录》规定了多晶硅电池和单晶硅电池的光电转换效率分别不得低于19%和21%。然而，《框架》中关于太阳能的描述未明确列出上述标准，因此与《香港可持续金融分类目录》部分一致。

联合绿色评估认为，这类项目符合《欧盟分类目录》中“使用太阳能光伏技术发电”、“风力发电”以及“电力储存”的活动范畴。然而，《欧盟分类目录》设定了更严格的标准。

主要相关的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

联合绿色认为该“合格绿色项目类别”对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UNSDGs）做出了积极贡献，特别是对目标 7（经济适用的清洁能源）的具体目标 7.2 “到 2030 年，大幅增加可再生能源在全球能源结构中的比例”有较明显贡献。

环境效益

[联合国](#)指出，能源是气候挑战的核心，也是解决气候问题的关键。煤炭、石油和天然气等化石燃料是迄今为止全球气候变化的最大贡献者，占全球温室气体排放量的 75%以上和几乎所有二氧化碳排放量的近 90%。

目前，中国的能源结构仍以传统能源（煤炭、石油和天然气）为主。然而，近年来，国家大力推动可再生能源发展，并出台了一系列政策以支持实现这一转型目标，例如《[2024—2025 年节能降碳行动方案](#)》。该计划设定了到 2025 年底，全国非化石能源发电量占比有望达到约 39%的目标。此外，对于“十四五”时期后两年新上的高耗能项目，非化石能源消费占比不得低于 20%，并鼓励各地根据实际情况进一步提高这一比例。这些举措旨在优化能源结构，减少对传统化石能源的依赖，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全面绿色转型，从而为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奠定坚实基础。

2025 年 3 月印发的《[江苏省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若干政策举措](#)》指出，要在 2035 年之前提前实现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基本建立，大力培育光伏、风电等绿色低碳产业，前瞻布局新型储能等未来产业。

根据《框架》规定，发行人承诺此类别下的募集资金将专项用于涉及风能、太阳能、储能的设计、加工、建设安装与运营相关的融资或再融资。联合绿色评估认为，这些项目能够为气候变化减缓和污染防治做出有效贡献。

B. 项目评估与遴选流程

公司材料

集团在日常经营与项目建设中设有严格的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程序。为评估和筛选项目，集团设立绿色融资工作组（GFWG），负责确保绿色融资工具所得资金或等额资金按照集团《框架》投向合格项目，并负责未来《框架》的更新，包括扩大资金用途要求。对于潜在绿色项目，相



关部门先依据可研、环评、初设等资料进行预选和评估，再提交 GFWG；GFWG 进一步审核项目是否符合《框架》的合格与排除标准，并确保制定适当缓释措施以应对环境与社会风险。经 GFWG 审议通过的项目，提交公司董事会最终审批；获批后即纳入合格绿色项目清单。GFWG 负责《框架》的管理与持续合规。

GFWG 由集团融资管理部和项目管理部等高级管理人员组成，每年至少召开一次会议，或在需要时随时召开，依据《框架》所列标准讨论、评估并遴选合格的绿色项目。

GFWG 将持续监控资产池，确保所选项目持续符合资金用途的合格标准；如任何项目不再合格，GFWG 将用新的合格绿色项目予以替换。此外，GFWG 将推动已发行绿色融资工具的定期报告，确保与《框架》中的披露承诺保持一致。

联合绿色的意见

不一致	一致	良好	优秀
-----	----	----	----

联合绿色依照评估标准对项目评估与遴选流程的相关要求，审阅了《框架》等系列文件，全面审查了发行人项目评估与遴选流程方面的政策。

潜在合格的绿色项目将首先由相关项目部门进行初步筛选和评估，随后提交至高级管理层进行进一步审评。来自融资管理部和项目管理部的工作人员将至少每年召开一次会议，或根据需要随时召开会议，依据《框架》中规定的标准讨论、评估并选定符合条件的绿色项目。经 SFWG 审议通过的项目将进入候选名单，提交集团董事会进行最终审批。同时，GFWG 将持续监控资产池，如任何项目不再合格，GFWG 将用新的合格绿色项目予以替换。

联合绿色对集团在项目评估与遴选流程方面的评估意见是“优秀”。

C. 募集资金管理

公司材料

集团各项绿色融资工具的募集资金可通过设立专项账户或建立融资登记簿进行管理。若采用融资登记簿方式，募集资金将存入一般融资账户，并专项用于合格绿色的资金配置。集团将设立绿色融资登记簿追踪资金流向，并建立绿色资金配置登记制度以确保对资金分配的监督。

该登记簿针对每笔发行的绿色融资工具包含以下信息：

1. 绿色融资工具详情：ISIN 代码（如适用）、定价日期、到期日期等
2. 合格绿色项目分配清单：信息包括：
 - 合格项目明细：包括各项目的绿色属性分类、项目描述、所在地点、集团持股比例、项目总投资额、配置金额、结算货币等
 - 未分配募集资金余额



闲置资金管理

集团拟将每笔绿色融资工具的募集资金在两年期内配置于合格绿色项目。若部分资金暂未完成项目配置，可将闲置资金存入专项绿色债券账户，或根据主管部门相关规定投资于合格货币市场产品或债务工具。

联合绿色的意见

不一致	一致	良好	优秀
-----	----	----	----

联合绿色依照评估标准对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要求，审阅了《框架》等系列文件，全面审查发行人在募集资金管理方面的政策。

在绿色融资登记簿管理方式下，募集资金将存入一般融资账户并专项用于合格绿色项目的资金配置。集团将通过建立绿色融资登记簿追踪资金使用情况，并设立绿色资金配置登记制度以监督资金分配。但是，市场最佳实践会将闲置资金用于其他合格项目，并且会在募集资金分配出现重大变动时通知利益相关方。

联合绿色对集团在募集资金管理方面的评估意见是“良好”。

D. 报告

公司材料

集团将通过专项报告披露绿色融资工具净募集资金的配置情况。该信息披露将每年持续进行，直至所有净募集资金分配完毕。根据市场需求，报告可能包含以下细节：

- 1) 合格绿色项目清单
- 2) 各项目类别下的资金分配额度
- 3) 适当时提供已融资项目的说明：包括项目地理位置、配置金额等
- 4) 具有代表性的项目案例
- 5) 新增融资与再融资比例
- 6) 未分配资金余额

此外，本集团将确认绿色融资工具的资金用途符合本《绿色金融框架》要求，并在资金完全配置前及时报告重大进展。

影响报告

集团可就合格绿色项目的环境效益提供报告，其中可能包含以下环境影响指标。此外，亦可能披露计算方法及关键假设。

合格绿色项目类别	影响指标
----------	------



可持续水资源与废水管理	项目实施前后，经处理、再生利用或减排的废水年度绝对（总量）规模，需分别以立方米/年（m³/a）、人口当量/年（p.e./a）为单位，并以百分比（%）形式呈现
可再生能源	年度可再生能源发电量（单位：兆瓦时/千兆瓦时（电力）和吉焦/太焦（其他能源））

上述影响报告将被发布给集团的利益相关方。

联合绿色的意见

不一致	一致	良好	优秀
-----	----	----	----

联合绿色依照评估标准对报告的相关要求，审阅了《框架》和发行人政策等一系列文件。

集团将通过报告披露绿色融资工具净收益的分配情况。此类信息将按年度提供，并在分配完成前及时报告任何重大进展。此外，集团将报告合格项目产生的环境影响，报告具有包括由国际资本市场协会（ICMA）发布的核心指标，且公司可能会披露其计算方法和假设。

联合绿色对集团在报告方面的评估意见是“优秀”

E. 外部评审

公司材料

发行前：

集团已聘请联合绿色发展有限公司（“联合绿色”）就《绿色金融框架》提供第三方评估意见，以审查和确认其与 GBP, GLP 的一致性。联合绿色审查了《绿色金融框架》，并提供了第三方评估意见。

发行后：

可能会聘请独立第三方对 SFTs 的内部跟踪和分配至合格绿色项目的情况进行审查和验证，以及对在年度报告中披露的合格项目的预期和实际影响进行审查和验证。

联合绿色的意见

不一致	一致	良好	优秀
-----	----	----	----

公司已聘请联合绿色评估该《框架》与相关国际和国内标准的合规性，并出具第三方评估意见。



鉴于债券存续期间，ICMA 强烈建议发行人通过聘请外部审计师或其他第三方机构对发行人募集资金管理进行复核，包括验证债券募集资金分配的内部追踪情况以及募集资金是否分配至合格项目。因此，联合绿色对集团在外部评审方面的评估意见是“良好”。



附录

关于联合绿色

联合绿色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绿色”）成立于2023年，是联合信用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信用”）和联合赤道环境评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赤道”）共同出资设立的子公司。联合赤道为中国大陆最大的可持续金融评估认证服务商。联合绿色总部位于香港，为香港金管局认可外部评审机构，主要负责可持续金融国际评估认证、ESG报告与咨询及ESG培训业务，并辅助经营中国境内外碳市场相关业务。

联合绿色透过与联合赤道具有丰富行业经验的专业团队合作，旨在成为国际知名的可持续金融认证外部评审机构。联合绿色会秉承「塑天地之本原，传人类之文明」的坚定信念，致力帮助中外企业向公众展示其推动绿色发展的决心，为投资者提供独立客观、有参考价值的第三方认证服务。把蓝天碧海绿树留给后代，是联合绿色的抱负与使命。

评估范围

此次联合绿色受公司的委托，为《绿色金融框架》提供评估服务。本次评估工作是对《绿色金融框架》的符合性提供一个专业评估，不包括其在财务方面的任何指标以及任何在投资方面的价值判断。

责任

委托方

公司的职责是接受联合绿色分析团队的访谈，为联合绿色此次评估工作提供相应的信息数据和制度文件，并确保其提供的信息数据和制度文件真实有效。

评估方

联合绿色的职责是在公司提供的信息数据和制度文件基础上，针对评估内容是否在所有重要方面符合评估标准实施评估，并出具评估结论，向公司和相关方披露《绿色金融框架》是否符合前述标准中的相关要求。

在此第二方评估意见中，联合绿色专门审查了《绿色金融框架》，但没有审查任何关于交易的法律文件或营销材料。尽管如此，此《框架》确实提供了合格项目的描述。

评估工作

联合绿色本次评估工作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 » 审查相关部门的负责人员，了解公司的政策和流程相关的关键事项；
- » 审查公司制定的绿色金融框架；
- » 审查相关的信息披露报告；



» 获取及审查相应的支持文件，以支持关键性结论。

委托情况

此第二方评估意见是联合绿色受公司委托。

免责声明

为避免产生歧义，请以联合绿色英文网站发布的英文版报告为准，中文版仅供参考。

联合绿色 SPO 是对发行主体的绿色金融框架的评估。这不是信用评级。

请注意，SPO 报告中的个人不对其中所述的意见负责，其姓名仅供联系之用。我们的报告既不是招股说明书，也不是发行人及其代理人收集、核实并向投资者提供的有关金融工具和证券销售的信息的替代品。

联合绿色从发行人和其他市场参与者处获得提供此服务的报酬。除提供联合绿色要求的信息外，上述个体及其关联个体均不需参与评估与审查流程。

我们的评估不能被视为投资建议，它们也不应被视为替代任何人自己对与金融工具或发行人相关的 ESG 因素的评估。联合绿色无法担保我们的报告将满足您或任何其他人的任何特定目的或需求。联合绿色不建议购买或出售金融产品或证券、提供投资建议或提供任何法律、审计、会计、评估或精算服务。

联合绿色在出具本意见时没有向发行人提供的信息的准确性进行审计或核实。联合绿色无法保证信息的准确性，正确性，及时性和/或完整性。

所有发布的新闻稿和报告均属于联合绿色的知识产权。未经我方书面许可，不得以任何方法复制、公开散发或改动。

版权所有©联合绿色发展有限公司 2025